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200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》的有关要求，作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《200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，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后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制订的内控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相关内控制度在公司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《200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苏东林 史际春 陈怀谷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二日